《广东省江门市大帆石北面海域 JM24-02 矿区回填用海砂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广东省江门市大帆石北面海域JM24-02矿区回填用海砂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
勘查程度	详查
矿种	回填用海砂
评估目的	出让
出让机关	江门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江门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评估矿区面积	矿区面积 1.7250 平方公里；开采标高-31.5～-72.5 米
资源储量合计	保有回填用海砂资源量矿石量（含泥）为 2434.19 万立方米，保有回填用海砂量（不含泥）1881.39 万立方米
生产规模（原矿）	795.00 万 m^3/年
生产服务年限	2.75 年
评估计算年限	3.00 年
产品方案	回填用海砂
采矿技术指标	采矿回采率 90%，废石混入率 0%
评估利用可采储量	2185.69 万立方米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矿产品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85.00 元/立方米
折现率	8%
评估价值	26125.43 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26 年 8 月 31 日
评估机构	云南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徐雯
项目负责人	余志强
签字评估师	余志强、唐甫蕊